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8

##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大连瑞隆祥、大连睿丰分别持有的美源辰能源 60.48%、39.52%股权，即其合计持有的美源辰能源 100%股权；拟以支付现金方式受让大连豪迈、大连锐狮、大连智达信分别持有的豪迈新能源 53.50%、44.50%、2.00%股权，即其合计持有的豪迈新能源 100%股权。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 2020-059 号至 2020-063 号公告。

#### 二、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061 号公告。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49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号）。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予以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涉及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由于《问询函》所涉及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中介结构需履行其内部审核程序，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9 月 7 日前完成回复工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2020 年 9 月 15 日披露了《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号、2020-067 号），预计将延期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前回复问询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方对问询函涉及的部分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进一步完善。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提交问询函回复并披露。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重组尚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的重组报告书及相关议案，并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本次重组的合规性审核，本次重组能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本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19 日